

中原大學物理學系研究生室座位使用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_____ 申請人：_____

申請人身分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系級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申請使用期間(以一學期為單位可含寒暑假)：

本人同意以下使用規則。

- 壹、 本規則依據中原大學物理學系研究生室管理辦法之規定訂定之。
- 貳、 研究生室(以下簡稱本室)設有專人座位十二格(已編號)，可供使用。
- 參、 本室座位使用期間以一學期為單位，可連續申請使用，每學期皆可申請，
於每學期期末考周或另依公告時間開放申請。
- 肆、 本室座位使用之核定優先順序：
 - 一、 理論領域之研究生(包含碩士生與博士生)。
 - 二、 實驗領域之研究生(包含碩士生與博士生)。
 - 三、 預研生。
 - 四、 修習專題之大學部學生。
- 伍、 為有效使用資源，使用人具平均每周至少使用 3 天之需求，方得申請。
- 陸、 空位分配之順序比照第肆點之規定為原則。使用人須按排定之座位使用不
得與他人交換或轉讓他人使用。
- 柒、 進出本室請攜帶學生證刷卡，離開時請留意門禁是否確實上鎖。請勿放置
貴重財物，物理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不負保管之責。
- 捌、 本室之設備、器材如遭受人為因素導致損壞，使用者應付修理賠償之責。
- 玖、 保管之鑰匙若有遺失損毀則應向系辦及負責老師報告處理。
- 壹拾、 使用本室之學生應保持本室之整齊清潔安靜。
- 壹拾壹、 學生畢業或不再使用時，應將座位恢復整齊清潔後歸還鑰匙，未按
期限內清理完畢者其物品任由本系處置。
- 壹拾貳、 違反上述規定者，將凍結其使用及日後之申請權利。
- 壹拾參、 以上如有未竟之事宜，依中原大學物理學系研究生室管理辦法辦理。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指導教授簽名：_____